

我的创造者，我的造物

〔芬兰〕蒂纳·雷瓦拉

乔修峰译



蒂纳·雷瓦拉（Tiina Raevaara，1979—），出生于芬兰的凯拉瓦，2005年在赫尔辛基大学获遗传学博士学位。2008年出版了第一部长篇小说《那一天晴空万里》。第一部短篇小说集《我没觉得你在我身边》（*En tunne sinua vierelläni*，2010）获得了颇有声望的鲁内贝格奖。她新近出版的作品是一部科学著作——《狗与人类》。她的小说中糅杂了科幻和超现实主义元素，在现实主义占主流的当代芬兰文学中独树一帜。《我的创造者，我的造物》（*My Creator, My Creation*）选自短篇小说集《我没觉得你在我身边》，收录《最佳欧洲小说2013》，由希尔迪·霍金斯（Hildi Hawkins）和索里亚·莱托恩（Soila Lehtonen）从芬兰语译成英语。

把指头伸进来，调整什么东西。啪嗒啪嗒，拨弄着我体内的一个零件，让我行动更加自如——昨晚我抖得很厉害。盯着我咯咯地笑了，眼中闪烁着泪花。他的手也在抖，显然是控制不住自己。自制力很重要，不管是约束自己还是别人。

我发抖有什么好奇怪的？他自己就在发抖，拍打我的外壳，最后把我锁上。直到清晨来临，我才又恢复运行。一整天都要听命办事，把一切都过滤到自己体内，晚上关机，早晨又发现自己

躺在床上。从晚上到早上，是一段黑暗的空白，没有任何知觉。砰的一声，黑暗降临；咔嚓一声，光明到来。光真好，缩短了我的黑暗时刻。他却不让我享受光明——对你来说，根本就没有黑夜。只是让我陷入一种从早到晚，从晚到早，一遍又一遍的循环往复。但一到早晨我就知道，我是被关了机的。我只是不说罢了。他为什么不让我享用夜晚呢？我没问他，但我就把那段黑暗叫作夜晚。世上有黑夜，有白天；夜幕会降临，清晨会到来。

今天是参观的日子。一个采集的日子，一个展出的日子，一个走来走去的日子，一个跟着走的日子。他在前面走，我在后面跟。我橐橐地敲着地面，感觉不舒服。我喜欢待在家里，做我的事，遵循设置，接受指令。我就是为家居生活制造的，只适用于家庭。走出这个空间，我就成了累赘，一无是处。当然，也有些家伙是为别的空间定做的，各有各的用途嘛。

展厅很冷，确切地说是十八点三摄氏度。我一般不怎么在乎冷暖，今天却觉得有些僵硬，嘎吱嘎吱地响。温度引起的？也许不是。也许我真感觉到了什么。“我烦透了，头疼，”他早先这么说过。打那之后，我也在留意自己会不会有那种感觉——就是情感与身体的融合，一个唯一不二的我。僵硬是种新感觉，它是心灵的还是身体的？这种区分对我来说很难，心灵与身体的区分。心灵的感觉和身体的感觉肯定大不一样，尽管我分不出来。

他停下的时候撞了我一下。我故意让他撞的，因为他到这儿之后，还没跟我说句话。撞了我也还是没说话，像在思考什么。一只手按在太阳穴上，挠着头。我很想让他说话，但显然，发号施令的那个不是我。

我最近学了些什么？这可是个伟大的目标——学习——进步。

他教我读书，一点都不难。让我关会儿机，在黑暗中休息一下。砰的一声，就像过了一个短暂的夜晚；咔嚓一声，他又出现在光亮中。新的一天的清晨很快就过去了，他说已经给我升了级，所以我已经学习过了。“这会让你升值，”他说着递给我一本书。它们肩并肩平放在一起，压得书架吱嘎吱嘎响。以前我不在乎它们，虽然它们也招灰，让我不爽。现在，它们变成了无数的字词，也许是在我的夜晚时间写的。他递过来的那本很厚，总共一千一百零八克。我打开它——他指点了我几下——从最先进入我视觉传感器的地方大声读了起来：

在那光前，变成这样
从那里回来，奔向新的前程，
他永远不可能答应……

他在扶手椅上笑得前仰后合。他：我身体里没有发出他名字的声音，因为他不让我叫他的名字。任何一种称呼，我试过一次，然后他就开始发抖，连眼皮都皱了起来，接着又更加急切地拍了我一会儿，真的。可当我说一遍时，他却使劲地拍打我，一侧的零件都有了凹痕。啪！我后来自己把那儿弄平了。“我们还是别太亲近了，”这是他给这个新体验找的理由。

* * *

哦，还是回到展览上来吧。我们到了一个大屋子里，特别大，我们以前来过——我就记得这么多——虽然不过才过去了一会儿。

我不觉得这些事有多重要，没必要非常准确地记录到存储器里。即便是我，也是有极限的，得统筹安排才行。我跟在他后面。尽管他一整天都假装没注意我，却还是不时地瞥我一眼。他身板比平常挺得直，光彩照人，那表情我得说是骄傲。他不时让我停下，走远点儿，但又瞟着我，我能在千万双眼睛里看出他的来，这点自信我还是有的。跟几个人说话，都是男的。我以前见过他们，但认不出谁是谁，这我很清楚。他们很多人都在看我，有一个还眨了眨眼，仔细地打量我，从脚往上看。我才不在乎呢，继续橐橐地敲着地面。这儿的地面真丑。

我们来得比较早，当时展览还没开始，人们还在调试自己的作品，我还没有被熙熙攘攘的人群围住。我们只是来看展览，我今天不会被展出。我们四处踟蹰着，他不时地告诉我停下等他。我没听到他跟别人聊什么。有个人差点就没看到我，他比大多数人年纪更大些，脸上胡子也多些。他拍了拍我的背，我露出一丝微笑，我现在按程序就得特意做出一副友好的样子。

我们没待多久。他很快就厌倦了，破天荒地打破了沉默。“看这些稀松平常的玩意儿真让人受不了，”这就是他跟我聊的第一句话。他伸过手来，我拉住他的手。我要是能说了算，就会抓得更紧些。他要是允许，我就会抬头看了。虽然只是用余光瞥了一眼，却已经感觉到从没有这么帅气，让人心潮澎湃。

后来，他的行为有些反常，很古怪。不想读放在盘子边的新报纸。报纸不来了。旧报纸皱皱巴巴地躺在沙发边。他说没胃口，告诉我除了意大利面什么都不用做。他只吃了一碗，没吃别的，也不想买别的。一周一周过去了，一周有七天。晚上也不出门了，买了一些大瓶的东西，抱着一瓶坐到了客厅里。有一回，我闻了

闻瓶子，纯粹出于好奇，因为我感到左边脖子有些刺痛。他哼了一声说“这对你内脏不好。”说完一饮而尽。

有一回，我真怕了。那天早上，我刚工作了十分钟零十三秒，灯突然灭了。开始我还以为是他把我关了，但又不是，因为我还有感觉，也还能动。我判断，不管怎么搞的，这都不是黑夜，而是一个黑暗的白天。可是，灯都灭了，我却没有变化。他大吼道“妈的，他们居然把电停了！”他要是让我叫，我就会尖叫了，没电我可活不了。我是说活不了多久，第二天就得充电。

他在某处打电话。隔着墙，我能听到他说话，却听不清说什么。刚开始他怒不可遏，后来又低声下气。对我可从来没有这么苦苦哀求、彬彬有礼。从没有。但不管怎么说，电还是来了。这倒没什么好奇怪的，他一向无所不能。

打那之后，晚上让我待得更晚了，敲打得也比原来更慢了。也许他是想抚平我身上的肿块，抹掉外壳上氧化的黑斑，也许是想让我变得光洁明亮。夜深了——我从没待到这么晚——他叹了口气，摸了摸我的内脏，关了我。看样子他并不想停下来，并不想关掉我，失去这个伴儿。有些东西是必不可少的，我就是其中之一。

我明显感觉到肩关节好像在松动。我没有报告这个故障。有时候我也会发觉自己在做这种小动作。

* * *

几乎整十七天前，我有了一种新体验。那天早些时候，我又

被安排读书，读到很晚。我读的时候，他就闭着眼坐在椅子上，嘴角的褶皱一张一弛。人类的皮肤弹性真好。后来，我们就上了床。

可能是他关机时弄错了，因为我发现自己虽然身处黑暗之中，却能感觉到自己的存在。脑子还有意识，只是不能动弹。当然，我也不想动，我根本就没考虑要动，也没考虑我的零件。我见到了从未见过但又似乎不可能有的东西。我很清楚，这些东西并不是真的存在，但我却看到，它们和我们这些真正存在的东西一样，移动，存在，我也成了它们中的一个。

我看到了这些东西：

一些头上长角的人。

一只长着人脸的大鸟。

一堵没有门窗却可以穿越的墙。

家具——一张桌子和几把椅子，正在跳来跳去。

我和它们一起，飞行，漂浮，可我在被设计出来时并没有这样的功能。

他后来肯定是关了我，因为接下来就是早晨了。

* * *

有一天早晨，他比平常话多，眼也没那么红。有人来了，就是展览会上那些人，我记得他们的脸型和走路的样子，没有人在这方面是一模一样的。先是电话响，丁零零，然后他们就来了，一个接一个地开进院子。他开门前把我放到墙角我那把椅子上，告诉我要对人好点。可我一直都不错啊。

“要不要直接开始？”一个脸上毛茸茸的家伙，刚把头伸到门口，还没进屋，就嚷嚷上了。我还不习惯这种没头没尾的行为。由于没有应对程序，我的大拇指开始咔哒咔哒响。我想不出别的动作。一共三个人。他们都很高兴，甚至可以说兴高采烈。要是有人问，我就会这么说。“有什么鬼把戏？”其中一个问道。我得查查我的词汇表。我们屋里显然没多少鬼把戏。他脸上透着红光，说话的这个人。他们眼睛都很亮。他们大声地商量着，声音比我被允许的最大声还大。

他们把我在展会上看到的那些东西搬了进来——他会说那都是些稀松平常的玩意儿。在展会上只能远远地看，当然看不清，现在可以近距离地观察了。如果有需要，我可以和它们接触一下。那些东西都默默无语。他们从盒子中取出来，并排摆在过道上。“让它们挨个来，”一个人说道。他比较年轻，看了我一眼，把我算作这个队列的尾巴。“你肯定是家具的一部分，”他接着说道，眨了眨眼——我记得他，他以前也眨过眼。一个滑稽的家伙，男的，我允许他摸我的外壳。其中一个什么也没带，就在一边看着。他也盯着我看，但我不会让这个影响我的设置。

他们不往这边瞧的时候，我就把传感器转到别处。当他们在客厅里高声交谈，说着不同的话，忘了监视这个世界时，我就在过道里走来走去，打量着他们带来的那些精巧玩意儿。

第一个像老鼠一样娇小白嫩，放我胳膊上正合适，我想让它在我胳膊上睡觉——它蜷着身子，鼻子贴在后脚趾上。我弯下身，拍了拍它，毛很软，我要真是一粒微尘，肯定能藏在里面。它头上没毛，皮肤和我表皮一样，我可能都没它光滑。它没有眼皮，眼闭着。我的眼睛闭上会是什么样子，我还真不知道。

第二个我看不出来是什么，有凳子那么大，满身的疙瘩和接线，看上去也毛茸茸的。我绕着它转了一圈，在它身边蹲下，想看看到底是个什么东西。我发现它身上有个小洞，可以通到身体里面——我差点想打开摸一摸——当然，我没这么干。你不能动里面，他跟我说过。尽管我也懂维修，连汽车都会修。

第三个我觉得最漂亮。有大狗那么大，长得也像狗，四条腿站在地上，长脖子朝前伸着，扭向一边。我见过狗的图片，有一回还见过活的呢。这东西后面有一条瘦长的尾巴，那是动物的尾巴，缠绕在一只后腿上，就像打印机拖在桌上的数据线。鼻子比我见到的那只狗的鼻子要长，也更窄。鼻头像个圆球，末端露出两个窄窄的鼻孔。耳朵根本看不出来，大眼睛也闭着。不是谁都有耳朵，有的只有内耳。最漂亮的是它全身的色彩搭配：口鼻处是深蓝，脖子变成粉红，两肋是橙色，腰部不规则地散布着嫩黄色斑点，大腿和尾巴根部是红色，尾尖有点发蓝，爪子则是天蓝。

* * *

他们把一瓶都倒光了，尽管瓶子空了，他们却很高兴。那个滑稽的家伙不喝了，从我身边经过，去了过道。他这次没摸我，虽然摸也无所谓。我猜最漂亮的那个玩意儿是他的，色彩绚烂得像晚霞笼罩的天空。那东西好像没有内脏——那人在它跟前弯下腰，拍了拍它肋部，冲着它鼻孔吹了口气。一开始什么都没发生，其他人都瞅着这个滑稽的家伙，他只是微笑了一下。他额头有些湿漉漉的——也许他就是那种拉裤子的家伙。“拉裤子的人控制不

了自己的神经，”他有一次看电视的时候说过，说完就笑了。他不是笑我，他说的不是我。我的神经可是训练有素的。

但紧接着，那只“狗蛇”——我给它起的名字——就开动了。先是睁开眼：眼中的光泽有断裂，好像是由无数的小红灯构成的。接着又张开了嘴：大嘴一张，喉咙里发出一声低咕。我觉得我体内的节奏慢了一拍，我也是有节奏的。

“伏玛，”那人说，“坐！”那家伙刚才还像火一样在他身边活蹦乱跳，明亮耀眼——我们原来在这屋的壁炉里生过火，现在却乖乖地坐到了自己的尾巴上。我要是听到这种命令，也会这么坐下，好像屁股上真有个尾巴似的。他们都很自豪。让人不舒服的那个，为他那老鼠样的玩意儿自豪；穿红衬衫的，为他那毛茸茸的玩意儿自豪；然后是带狗蛇的这个。我心里有点痒，想知道自豪是种什么感觉。

我最后一个出场。他坐在椅子上，冲我点了点头。他很放松，我从没见过他这么放松。没有像其他几个人那样过来搬我，他知道我不是吸尘器，不需要从柜子里拽出来。

我来到屋子中间，光彩照人。

* * *

在我读书读得筋疲力尽，展示了各种才艺之后，他们都走了。他坐在椅子上，没有要起身的意思。疲倦的脑袋轻磕在桌上，桌上一堆空瓶。他手里还拿着一瓶没喝完的。屋外，太阳已经落山。

“创作，”他像是在沉思，“使人崇高。简直就是神。能创作，就不再是凡人。”说着又把瓶子送到嘴边。瓶子空了，他叹了口气。

气，扔到了地上。我赶紧过去捡了起来，这是我应该干的。抓住了我的手腕。好几天了，腕关节一直有毛病，吱嘎吱嘎地响，难道他想修修？

可他只是把我拉过去，轻轻地抱到膝上，让我倚在椅子扶手上。把手放到我脸上，拍了拍太阳穴上的一个点，那儿的外皮特别柔软。

“你明白吗？”他问道，就好像我能思考这些事似的，“就因为你，我不再是个凡人，而是一个非凡的人。”他突然又露出笑容，站起身，把我从腿上放了下来。“站这儿，”他命令道，眼中闪着光芒，双手按住我嘴角，把我下巴抬高了一点。我就这么站着。他在我身边踱来踱去，因为别的什么事暗自发笑，声音很低，我感觉不到。他时不时地轻轻拍一下我的表皮，掰掰我的手指，还打开了我的内脏，但接着又合上了。

“你是个野兽，你，”他最后点头说道。可我并不是野兽，而是另一种完全不同的存在。

我开始打扫。一切都收拾完毕，可我还是不想停下来。

“什么是创作？”我随口问了一句。当时，我正拿着小地毯要到外面拍打。其实，刚才可能已经拍打过了。提问不是我的风格。我几乎什么都不问，毕竟人们不会认为我会对抽象的事物本质感兴趣。人们不会这么想，至少不会认为我这样的（哪怕我已经是典范）会感兴趣。

他咕哝了几句。开始我还以为他没听到我说话。感觉系统经常出故障，耳朵也听不太清楚。他伸手去够空瓶，我还没来得及拿走。够不着。我想帮他，可说真的，我为什么要递给他一个空瓶？

“神会创作，”他说道。声音低沉，仿佛他是在墙那边冲着什么人大喊。

“你——你也是神吗？”我问道。我想拧紧深处的一个螺丝，那儿肯定有什么东西松了——我差一点就要出错了。他笑了，那笑声从更深的地方传来，听着很不一样。我甚至觉得，他这么疲倦并不只是因为累了。

“没错。人会创作。比如书，你也读过。再比如绘画。这很正常。”他把头仰着靠在椅背上。他能跟我说这么多话，真让我开心。这可不是常有的事。“创作就是造出没有的东西。”

街上的车灯在地板上投下一道红色的光斑。我的脑袋前后摆动着，试着理解，理解这一切。后来，他在椅子上睡着了，我一整夜都开着机，这可是破天荒的头一次。

* * *

很久以前，我刚来，外皮光亮滑顺，被安置到了一个有孩子的地方。那些孩子年龄差不多大，我和他们待在一起，学习如何生活。他认为这很重要。孩子们画画的时候，我就坐在桌边的椅子上，很招人喜欢。有时候会有人撞到我，但得等他带我回到家里，凹痕才会显现出来。

“很棒，真聪明，你应该感到骄傲。”他们对孩子们说这种话，我就在一边听着。

我又开始朗读：

啊，一切言辞都那么虚弱，无法表达

我那别出的心裁；我的所见
也是如此，说它渺小都太客气了！
啊，永恒的光，只会在你体内栖居，
只知道你，也只有你知道，
因为懂你，所以爱你，冲你微笑！

他这次没有嘲笑我读的东西，只是点了点头，然后出人意料地把我独自留在那儿，说他过会儿再回来。“我去办点儿事，你自己待俩钟头没问题。”

我自由了。我先是躺到地上，他支持我这么做，这样可以修复很多毛病。做完之后，我有些孤独，又给我的弯曲部位加了些润滑油。然后我开始在屋子里蹒跚，看着还不错，检查检查我的零件和它们的保养状况，不时地站到窗边，看看那一刻的世界。

我读给自己听，尽量把音读准：

在它里面，它那颜色本身
仿佛画上了我们的肖像，
引走了我全部的视线。

然后，我用白净的手拿起一支笔，做了一件以前从未做过的事情。

* * *

至少一周过去了。我没有算上我在关机前看到异象的那些晚

上。我不知道它们是哪儿来的——原本不应该出现任何新东西，我系统中没有这种东西，我也没有过这种升级。

有一次，他确实像我一样，套着一个外壳，我们成了平等的。

有一次，空中满是可怕的东西，翅膀，黑影。

还有一次，我站在厨房，漆黑一片，黑得我都找不到自己。

好在这些景象都没有持续太久。

* * *

有一天，他从外面回来，一句话也不说。我们都能沉默不语，这一点我们俩一样。外面很冷，比屋里低二十六摄氏度。寒气已经进到他体内，我在接他外套时就感觉到了。他的动作比平常要慢——可能还没暖和过来。回家常喝的咖啡也不喝了，直接把我带到客厅。他拉着我的手，我跟着。他叹了口气。

他都坐下了，还让我待在身边。

“你也知道，”他说，可我怎么可能会知道呢，“——我最近手头有点紧。”我从来没想过这种事，愣了一下。也许这就是倾听的一部分吧。不过，我很快就恢复了正常。“我决定——”他接着说，却又突然不说了。这种情况我还是头一次遇到。接下来他又扬起头，挺直背，一副不服输的样子：“我得卖掉你了。”

我意识到自己在思考“卖”，这个词是用来说物品的，因为他经常从卖给他食物、瓶子和小东西的商店回来。

“那几个家伙，有一个想买你。”

“谁？”他让我问了一句——他并不经常让我发问，但今天情形很不一样，我外壳里面能够感觉到这一点。我现在也觉得自己

僵硬了——从脚跟开始，慢慢爬到腿根，又侵入到内脏。我想了想，又问：“是拉裤子的那个吧？”

他站了起来，生气了：“你就这么称呼我的朋友？你——”他话没说完就揍了我。揍得真狠，砰的一声，我的接缝都在颤抖。我摔到地上，哐当一声，想不通自己怎么招惹了我的程序。我的太阳穴鼓了起来，头里肯定出了问题。

他没再说话，我就继续执行既定命令，一直到晚上。后来的事就不知道了。

* * *

我需要电，有时候也需要别的。这些东西是首先要保证的，否则我就会短路，错乱，也就无法执行既定任务。不稳定，这是最危险的——一旦拿走了规则和意义，我就很容易陷入迷失。我的边界移动得太多。一切都在我脑中转动，包括所有读取和存储的内容。我经历得太多了，可能还没有编辑好。

但通过那视觉，那因为观看/而在我体内得到了强化的视觉，只有一幅景象——我在记忆中搜索了一会儿——在我看来是随着我的改变而不断改变。

头上长角的人，长着翅膀的我，套着外壳的他

为自己的作品感到骄傲的孩子们

一个脸上乐开了花的滑稽家伙

他在我身边走来走去，把我擦亮

要不是突然一道闪电照亮我大脑，我的翅膀是不足以应付的。

我变暗了。

那一刻，它心向往之的东西来了

夜晚来临，我又关了机。

早晨风险更大。我就是为这里而生的。一到别处，我就会变得迟钝愚笨，无足轻重。就像一座不能遮雨的房子，一辆不能载人的汽车，一无是处。必须得有个理由，有项任务。

这天早晨非常完美。我以前所未有的精准度开始了日常工作，像个机器人一样。他当然会惊叹，有了我，生活变得如此轻松。

完成既定任务后，我又给了他一个惊喜。他压根儿没想到还会有这种事，以为我还是那只他给自己研制的笨甲虫。他站在门厅里，正要出门。我朝他走了过去，几乎抢到了他前面。

“我已经今非昔比了，”我虽然这么说，却没有一丝骄妄。他笑了，笑得有些勉强。他还是想出门，我挡在门口，纹丝不动。

“我也会创作了，”我告诉他。我也笑了笑，想做出一副已经改头换面的样子。

“但你不会，”我逗他。他在发抖。他看电视时，有时也会这样。

“可我会，”我说着昂起了头，以前可从来没有抬这么高。他注意到了，眼睛一亮，只是他自己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。他顺从地跟着我回到客厅。我让他坐在椅子上，提醒自己保持微笑。笑笑，漂亮点，他过去常这么说。光从窗外进来，太耀眼，他眯起了眼睛。可我想让他睁大眼睛，睁得比以前要大。但柔软的表皮就是这样，怕光。我打开一个桌子抽屉，把手伸了进去。

* * *

个头最小的那个孩子说：“我画了个马马。”“马，”女人笑了，“真棒！”

我听着，仿佛表皮都蜕掉了。

……随着我的改变……

不，这是后来才发生的。

我拿出了自己的作品——很快，他就会叹为观止。

他抬起头，躲开那刺眼的阳光。他笑了，笑得前仰后合，上气不接下气，就像一段需要我立马疏通的下水管道。“我还以为你是认真的呢！”这句话隐隐约约的，因为他笑得声音太大了。可我对隐隐约约的事很懂，真的。“乱七八糟，你连线都画不直！”

我把自己的画放到我的视觉传感器前面，显示出来的是飞驰的狗蛇，玩老鼠的人，花满枝头的树木，云一般轻盈飞过的小鸟。我胳膊在颤抖。

“这是世界上最漂亮的画。我创作的。”我说得很慢，想让他听清楚。我要是难过了，他有时候就听不懂我的话，我的长项是快速、准确。我又靠近了一点。也许是光线太刺眼，他没看清呢？

“你不懂什么是创作！小孩子都比你画得好。”他一把从我手中夺过那张画，丢到了地上。纸被撕破了。当我弯腰拣那片纸的时候，也感到阳光刺痛了我的传感器。我体内在抽搐，所有系统都在颤抖，不再只是胳膊。

“我的创造者，”我哭了。钢铁发出的声音，美丽而尖厉。我伸出了胳膊。